

富国鑫旺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
(FOF)

二〇一九年第 3 季度报告

2019 年 09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9 年 10 月 23 日

§ 1 重要提示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9 年 10 月 21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9 年 7 月 1 日起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富国鑫旺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FOF）
基金主代码	006297
交易代码	006297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8年12月13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单位：份）	927,151,539.07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通过积极主动的投资管理、基金优选，期望实现与其承担的风险相对应的长期稳健回报，追求基金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定位为风险策略基金，基金的资产配置通过结合风险预算模型与宏观基本面分析确定，同时随着市场环境的变化引入战术资产配置对组合进行适时调整。本基金将根据整体的目标风险（目标波动率、最大回撤等），确定各大类资产的风险预算，通过风险预算得到各类资产的配置比例，当组合的实际风险偏离风险目标时，通过调整权益类资产的风险暴露进行管理，以符合本基金的投资目标。在确定资产配置方案后采用定量分析和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式，双重维度筛选出中长期业绩稳定的优秀基金，并定期对投资组合进行回顾和动态调整，已实现基金投资组合的优化。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20%+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8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中基金，在通常情况下其预期收益及预期风险水平高于债券型基金、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型基金中基金和货币型基金中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中基金。
基金管理人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

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9年07月01日-2019年09月30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5,587,858.27

2. 本期利润	16,678,662.34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182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969,018,762.11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452

注：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基金转换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78%	0.10%	0.36%	0.19%	1.42%	-0.09%

注：过去三个月指 2019 年 7 月 1 日—2019 年 9 月 30 日。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份额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1、截止日期为2019年9月30日。

2、本基金于2018年12月13日成立，自合同生效日起至本报告期末不足一年。本基金建仓期6个月，从2018年12月13日起至2019年6月12日，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均符合基金合同约定。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张子炎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9-05-31	—	8.2	硕士，自2011年07月至2012年01月任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金融衍生品部研究员；2012年01月至2013年12月任光大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量化投资部投资助理；2013年12月至2017年05月任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金融衍

					生品业务总部高级投资经理、总监；2017年05月加入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 FOF 投资经理，现任富国鑫旺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经理。具有基金从业资格。
--	--	--	--	--	---

注：1、上述任职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确定的解聘日期；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证券从业的涵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作为富国鑫旺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的管理人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富国鑫旺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以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以为投资者减少和分散风险、力保基金资产的安全并谋求基金资产长期稳定收益为目标，基金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相关法规要求，结合实际情况，制定了内部的《公平交易管理办法》，对证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相关的研究分析、投资决策、授权、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环节，实行事前控制、事中监控、事后评估及反馈的流程化管理。在制度、操作层面确保各组合享有同等信息知情权、均等交易机会，并保持各组合的独立投资决策权。

事前控制主要包括：1、一级市场，通过标准化的办公流程，对关联方审核、价格公允性判断及证券公平分配等相关环节进行控制；2、二级市场，通过交易系统的投资备选库、交易对手库及授权管理，对投资标的、交易对手和操作权限进行自动化控制。

事中监控主要包括组合间相同投资标的的交易方向、市场冲击的控制，银行间市场交易价格的公允性评估等。1、将主动投资组合的同日反向交易列为限制

行为，非经特别控制流程审核同意，不得进行；对于同日同向交易，通过交易系统对组合间的交易公平性进行自动化处理。2、同一基金经理管理的不同组合，对同一投资标的采用相同投资策略的，必须通过交易系统采取同时、同价下达投资指令，确保公平对待其所管理的组合。

事后评估及反馈主要包括组合间同一投资标的的临近交易日的同向交易和反向交易的合理性分析评估，以及不同时间窗口下（1日、3日、5日）的季度公平性交易分析评估等。1、通过公平性交易的事后分析评估系统，对涉及公平性交易的投资行为进行分析评估，分析对象涵盖公募、年金、社保及专户产品，并重点分析同类组合（股票型、混合型、债券型）间、不同产品间以及同一基金经理管理不同组合间的交易行为，若发现异常交易行为，风险管理部视情况要求相关当事人做出合理性解释，并按法规要求上报辖区监管机构。2、季度公平性交易分析报告按规定经基金经理或投资经理签字，并经督察长、总经理审阅签字后，归档保存，以备后查。

本报告期内公司旗下基金严格遵守公司的相关公平交易制度，未出现违反公平交易制度的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异常交易行为。公司旗下管理的各投资组合在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的控制方面，报告期内本组合与其他投资组合之间未出现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 5%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9 年三季度，市场结构出现较为明显的分化。国内权益市场方面，风格切换格局显现，以科技龙头为代表的成长板块表现强势，消费龙头先抑后扬，依然受到追捧，周期和金融板块承压，拖累了指数的整体表现。债市方面，10 年期国债收益率在接近 3%的水平附近出现反弹，但整体的下行趋势依然在延续，对货币政策的预期变化主导了利率短期的走势。本基金基于养老的理念以及稳健的目标风险水平约束考虑，在资产配置上避免激进和短期化的操作，而是更多的从大类资产的长期价值出发，在保持固定收益资产长期底仓配置的基础上，通过权益基金的配置优选贡献收益增强，个基选择上，科技成长板块的相关基金配置贡献了较高的超额收益。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本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78%，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36%

4.6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需要说明的相关情形。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1,172,227.88	1.15
	其中：股票	11,172,227.88	1.15
2	基金投资	864,887,040.80	89.21
3	固定收益投资	57,741,663.20	5.96
	其中：债券	57,741,663.20	5.96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0,000,000.00	2.06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3,295,997.09	1.37
8	其他资产	2,431,779.59	0.25
9	合计	969,528,708.56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21,942.24	0.00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2,778,286.00	0.29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78,198.64	0.01
J	金融业	8,293,801.00	0.86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11,172,227.88	1.15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398	工商银行	754,100	4,170,173.00	0.43
2	601288	农业银行	1,191,800	4,123,628.00	0.43
3	600377	宁沪高速	267,400	2,778,286.00	0.29
4	603927	中科软	884	78,198.64	0.01
5	603786	科博达	816	21,942.24	0.00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23,804,815.10	2.46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24,835,135.30	2.56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24,835,135.30	2.56
4	企业债券	9,101,712.80	0.94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57,741,663.20	5.96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19611	19 国债 01	183,160	18,314,168.40	1.89
2	108602	国开 1704	149,430	15,049,095.30	1.55
3	018007	国开 1801	96,700	9,786,040.00	1.01
4	136832	16 正大债	91,090	9,101,712.80	0.94
5	019608	18 国债 26	54,890	5,490,646.70	0.57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投资。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公允价值变动总额合计(元)	—
股指期货投资本期收益(元)	—
股指期货投资本期公允价值变动(元)	—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不允许投资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不允许投资国债期货。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公允价值变动总额合计（元）	—
国债期货投资本期收益（元）	—
国债期货投资本期公允价值变动（元）	—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申明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本基金持有的“工商银行”的发行主体中国工商银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由于存在电话销售保险过程中欺骗投保人的行为，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于2018年11月19日对公司作出罚款30万元的行政处罚，并责令改正违法行为（京保监罚〔2018〕28号）。

基金管理人将密切跟踪相关进展，遵循价值投资的理念进行投资决策。

本基金持有的其余9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未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申明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在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79,540.71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325,162.18
3	应收股利	4.24
4	应收利息	957,308.41
5	应收申购款	895,647.37
6	其他应收款	174,116.68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2,431,779.59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1	603786	科博达	21,942.24	0.00	认购新股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因四舍五入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市值占净值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存在尾差。

§ 6 基金中基金

6.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基金投资明细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运作方式	持有份额 (份)	公允价值 (元)	占基金 资产净 值比例 (%)	是否属于 基金管理 人及管理 人关联方 所管理的 基金
1	000191	富国信用债 债券 A	契约型开放 式	173,786,48 5.13	185,968,91 7.74	19.19	是
2	100018	富国天利增 长债券	契约型开放 式	136,928,77 9.92	180,828,14 6.76	18.66	是
3	000139	富国国有企 业债债券 A	契约型开放 式	109,772,36 8.90	110,431,00 3.11	11.40	是
4	100058	富国产业债 A	契约型开放 式	91,475,326 .29	98,088,992 .38	10.12	是
5	519062	海富通阿尔 法对冲混合	契约型开放 式	76,549,556 .81	97,906,883 .16	10.10	是
6	161015	富国天盈债 券(LOF)C	契约型开放 式	53,481,331 .99	55,791,725 .53	5.76	是

7	100066	富国纯债债券发起 A	契约型开放式	30,958,075.87	33,518,308.74	3.46	是
8	159915	易方达创业板 ETF	交易型开放式	11,253,900.00	17,668,623.00	1.82	否
9	001508	富国新动力灵活配置混合 A	契约型开放式	7,698,974.84	15,698,209.70	1.62	是
10	510050	华夏上证 50ETF	交易型开放式	4,888,400.00	14,396,338.00	1.49	否

6.2 当期交易及持有基金产生的费用

项目	本期费用 (2019年07月01日-2019年09月30日)	其中:交易及持有基金管理人以及管理人关联方所管理基金产生的费用
当期交易基金产生的申购费(元)	—	—
当期交易基金产生的赎回费(元)	33,328.86	33,328.86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销售服务费(元)	48,951.31	48,951.31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管理费(元)	1,528,232.54	1,488,739.73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托管费(元)	331,016.58	323,118.02
当前交易基金产生的交易费	5,407.79	33.28

注: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销售服务费、应支付管理费、应支付托管费按照被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约定已作为费用计入被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上表列示金额为按照本基金对被投资基金的实际持仓情况根据被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约定的相应费率和计算方法计算得出。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本基金合同的约定,基金管理人不得对基金中基金财产中持有的自身管理的基金部分收取基金中基金的管理费,基金托管人不得对基金中基金财产中持有的自身托管的基金部分收取基金中基金的托管费。基金管理人运用本基金财产申购自身管理的其他基金(ETF除外),应当通过直销渠道申购且不得收取申购费、赎回费(按照相关法规、基金招募说明书约定应当收取,并记入基金财产的赎回费用除外)、销售服务费等销售费用。其中申购费、赎回费在实际申购、赎回时按上述规定执行,销售服务费由本基金管理人从被投资基金收取后返还至本基金基金资产。

6.3 本报告期持有的基金发生的重大影响事件

1、2019年7月1日公布了《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证券投资基金提高估值精度并修改基金合同及托管协议的公告》:决定自2019年7月3日起,富国产业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富国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富国天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和富国天丰强化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

份额净值的计算小数点后保留位数由小数点后 3 位变更为小数点后 4 位，小数点后第 5 位四舍五入，同时相应修改基金合同及托管协议。2、2019 年 7 月 2 日公布了《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富国产业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结果暨决议生效的公告》：决定自 2019 年 7 月 2 日起降低产业债基金的管理费率、托管费率、A 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及修改基金的收益分配原则。3、2019 年 8 月 22 日公布了《关于富国天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增加 A 类份额并修改基金合同及托管协议的公告》，决定自 2019 年 8 月 26 日起对富国天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增加收取申购费但不收取销售服务费的 A 类基金份额，同时原富国天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的基金份额转换为 C 类基金份额，并对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中的有关内容做相应修改。

§ 7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911,763,941.99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5,387,597.08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927,151,539.07

§ 8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8.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10,010,092.68
报告期期间买入/申购总份额	—
报告期期间卖出/赎回总份额	—
报告期期末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10,010,092.68
报告期期末持有的本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1.08

8.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注：本报告期本基金的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申赎及买卖本基金。

§ 9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9.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 10 备查文件目录

10.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富国鑫旺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的文件
- 2、富国鑫旺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
- 3、富国鑫旺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托管协议
- 4、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文件
- 5、富国鑫旺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FOF）财务报表及报表附注
- 6、报告期内在公司网站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10.2 存放地点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196 号世纪汇办公楼二座 27-30 层

10.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咨询电话：95105686、4008880688（全国统一，免长途话费）公司网址：
<http://www.fullgoal.com.cn>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 年 10 月 23 日